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洪汝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董事易兰女士、秋天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1年3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

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1年3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10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7.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1年3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8.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1年3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9.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0.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1年3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

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1. 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1年3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经营过程中短期闲置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或定制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外币理财折算额度），其中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或定制的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基金等中风险的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在该额度授权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对具体理财产品的选购进行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该项授权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自有资金理财有关授权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增加公司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将经营过程中短期闲置的自有资金用于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及以上投资为标的的证券投资产品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用于风险投资的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在该额度范围内对风险投资行为进行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该项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自有资金风险投资有关事项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4.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期货交易额度授权的议案》

为部分对冲主要原材料PVC粉采购价格上涨的风险，董事会同意公司对2021

年度 PVC 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额度的授权申请，同意公司 PVC 期货套期保值交易全年累计开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对期货套保交易方案进行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5.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万美元（含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到的美元、欧元等相关结算货币）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同意授权董事长负责签署上述远期结售汇业务相关协议及文件，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和业务期限内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6.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权，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拟授信额度范围内选择合适的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洽谈具体授信安排，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授权有效期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综合授信事项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1年3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8.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1年3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9.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选举王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1年3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